

##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公司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（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-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#### （一）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-205,134,448.47 元，截至报告期末，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591,315,909.61 元。

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，为保障公司健康稳健发展，综合考虑公司经营计划、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，现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## 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

公司 2025 年度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不满足现金分红条件，因此不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## 二、2025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况说明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，综合考虑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计划、经营情况、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公司 2025 年度拟不进行现金分红，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不送红股和其他形式的利润分配。

## 三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全票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## 四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合肥常青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8 日